

**綠色授信資金用途適用類別：**

1. 再生能源(renewable energy)：包括再生能源製造、傳輸、及相關運用與產品。
2. 節能(energy efficiency)：新建或整建之節能建築、能源儲存、區域供熱（例如社區中央暖氣系統區域管路分配供熱）、智慧電網，及相關運用與產品。
3. 污染防治(pollution prevention and control)：包括降低空氣排放、溫室氣體控制、土地整治、避免製造廢棄物及降低使用、資源回收…。
4. 生命自然資源之環境永續管理及土地利用 (environmentally sustainable management of living natural resources and land use)：永續農業、永續畜牧業、使用生態性的農作物保護 或採植物滴灌法（省水）的智慧農場，以解決食物安全與氣候變遷、永續漁業與水產養殖、永續林業（包括植樹造林、林地復育等）、自然地貌的保護或回復。
5. 地域與水域生物多樣性保護(terrestrial and aquatic biodiversity conservation)：海岸、海洋及河岸流域的保護。
6. 潔淨交通運輸(clean transportation)：例如電力驅動、混合動力、公用式、軌道型、非燃氣式動力或多模態運輸交通、提供潔淨能源車輛及減少有害氣體排放之基礎建設。
7. 永續水源及廢水處理(sustainable water and wastewater management)：永續潔淨水源與飲用水的基礎建設、污水處理、永續市區下水道系統、河川整治與其他防洪作業。
8. 氣候變遷調適 (climate change adaptation)：包括資訊支援系統，例如氣候觀測及早期預警系統。
9. 具生態效率與循環經濟調適之產品、生產技術或製程 (eco-efficient and/or circular economy adapted products, production technologies and processes)：例如研發或導入永續環境之產品，搭配有生態或環保標章認證、節約資源的包裝與運輸。
10. 綠能建築(green buildings)：符合地區性、國家或國際性綠能標準或認證之建築。